

合同

编号： 11NMB1563841202270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伽师县农业农村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新疆首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按照自治区《关于印发2022年自治区现代种业发展等12个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》新农计[2022]40号文件和《关于确定自治区第五批农产品质量安全县（市）创建单位的通知》新农质函[2021]1170号文件要求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就伽师县创建第五批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县项目之相关培训服务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服务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信息技术培训服务	-	-	根据第五批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要求，为甲方提供基于自治区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相关追溯系统、农资系统、合格证系统、主体监管系统等相关平台操作培训，乙方为甲方提供本次培训所需的电子教材、培训老师，培训时间为2023年5月1日前，提供不少于三次培训，具体培训时间、培训场地由甲方提供	1	项	100000.00	1000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000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拾万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本项目50%，培训完成后支付尾款50%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据第五批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要求，为甲方提供基于自治区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相关追溯系统、农资系统、合格证系统、主体监管系统等相关平台操作培训，乙方为甲方提供本次培训所需的电子教材、培训老师，提供不少于三次培训，具体培训时间、培训场地由甲方提供。培训期间所产生的交通、住宿由乙方自行承担，培训人员的组织、场地及所产生的其他费用由甲方解决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:

地址: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河南东路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3002021809100051337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